

附件2

2020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用于公租房保障和城市棚户区改造总体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补助名称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地区		全国		补助实施期		2020年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其中:中央补助		2000000万元					
	地方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2020年)			
	提高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财政补助资金使用效益,更好实现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目标。				1.支持2020年城市棚户区改造189万套任务。 2.支持2020年128.04万户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发放。 3.支持2020年新筹集公租房13.69万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棚户区改造		数量指标	棚户区改造	≥189万套	
			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			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	≥128.04万户	
			筹集公租房套数			筹集公租房套数	≥13.69万套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基本建成目标完成率			100%	基本建成目标完成率	100%
	补贴发放目标完成率			100%	补贴发放目标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分配入住率		≥60%	社会效益指标	分配入住率	≥60%
			已保家庭户数占应保家庭户数比率		≥80%		已保家庭户数占应保家庭户数比率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镇住房保障家庭满意度		≥8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镇住房保障家庭满意度	≥80%
棚户区改造被拆迁居民满意度				≥80%	棚户区改造被拆迁居民满意度		≥80%	